

申請文件檢核表

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				
申請學校				
計畫內容概述 (300字內)				
請勾選	申請辦理項目			
	開設相關議題通識教育課程			
	辦理相關議題活動			
	辦理大專校院自殺防治守門人培訓			
	提升相關人員專業知能			
	校外精神科醫師駐校服務鐘點費			
請勾選	申請文件及線上填報作業		份數	備註
	附件1	申請文件檢核表(紙本)	2	
	附件2-1	核章完成之「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」項目經費表(紙本)	2	表內業務費「說明」欄之各經費項目，須與計畫經費明細表之經費項目一致，俾便勾稽核對
	附件2-2	「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」經費明細表(紙本)	2	表內辦理課程/活動數量須與預定辦理情形表一致，俾便經費核算與勾稽
		申請計畫書(紙本)	2	
		(1) 計畫書以雙面印刷，簡單裝訂不膠裝		
	附件3	(2) 封面符合格式要求		
		(3) 依「參、辦理事項」研擬申辦計畫		
	附件4	已至教育部輔導資訊網調查表系統線上填報完成「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」預定辦理情形表	0	線上填報即可，毋須檢送紙本或電子檔
		光碟	1	
		(1) 申請文件檢核表電子檔 (excel檔)		
		(2) 計畫項目經費表電子檔 (excel檔)		
		(3) 計畫經費明細表電子檔 (excel檔)		
		(4) 申請計畫電子檔 (含封面 · word檔)		
※本欄由教育部填寫※				
審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於要求。(打√)				
審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合於要求(打√)；其項次及理由：				

**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
項目經費表**

申請表

核定表

申請學校：		計畫名稱：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		
計畫期限：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				
計畫經費總額(元)		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(元)		自籌款(元)
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(捐)助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			
補助項目	申請金額(元)	核定計畫金額(元) (教育部填列)	核定補助金額(元) (教育部填列)	說明
業務費				1. 出席費、稿費、講座鐘點費及工讀費、 _____、_____、 _____等等訂有固定標準給付對象之費用。 2. 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之相關費用。 3. 辦理業務所需 _____、 _____、 _____、雜支。
合計	0	0	0	
承辦單位(核章)		主(會)計單位(核章)		首長(核章)
				教育部承辦人
				教育部單位主管
補助方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額補(捐)助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部分補(捐)助		餘款繳回方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繳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依本部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		
指定項目補助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彈性經費額度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彈性經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計畫金額2%，計 _____ 元(上限為2萬5,000元)		
補助比率 #DIV/0!				
地方政府經費辦理方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納入預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代收代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屬地方政府				
備註： 一、本表適用政府機關(構)、公私立學校、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。 二、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，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。 三、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、本部各計畫補(捐)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。 四、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，得逕於「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-友善經費報支專區-內審規定」查詢參考。 五、非指定項目補(捐)助，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，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。 六、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(捐)助時，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，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，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，本部應撤銷該補(捐)助案件，並收回已撥付款項。 七、補(捐)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，以不補(捐)助人事費、加班費、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。 八、申請補(捐)助經費，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「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」、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，應明確標示其為「廣告」，且揭示贊助機關(教育部)名稱，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。				

※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前段規定，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申請補助或交易行為前，應主動據實表明身分關係。又依同法第18條第3項規定，違者處新臺幣5萬元以上50萬元以下罰鍰，並得按次處罰。

※申請補助者如須表明身分者，請至本政部政風處網站(<https://pse.is/EYW3R>)下載「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」填列，相關規定如有疑義，請洽本部各計畫主政單位或政風處。

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
經費明細表

申請學校						
計畫名稱		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				
計畫期程		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				
計畫經費		計畫經費總額(元)				
		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(元)				
		自籌款(元)				
		自籌比率		#DIV/0!		
經費項目		計畫經費明細				
		單價(元)	數量	單位	總價(元)	說明
業務費					0	
					0	
					0	
					0	
					0	
	雜支			式	0	
	小計				0	
合計					0	

封面樣式：

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

校名：

聯絡人及職稱：

姓名：

電話：(公) _____ 轉 _____ ；(手機) _____

傳真：

E-mail：

日期：110 年 月 日

註 1：本計畫書 1 式 2 份。

註 2：響應節能減碳，請以雙面印刷，簡單裝訂不必膠裝。

「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」預定辦理情形表

(參閱格式，請線上填報)

- 1.請登入教育部輔導資訊網調查表系統填妥本表。
- 2.路徑：<https://reurl.cc/l57rXE>→登入→問卷管理→問卷清單，標題：「111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」預定辦理情形表。
- 3.填寫本表場次、人數請以阿拉伯數字填寫。

1-1-1心理健康課程門數	
1-1-2心理健康課程預計修課人數	
1-2-1情感教育課程門數	
1-2-2情感教育課程預計修課人數	
1-3-1開設其他課程之名稱(超過1門請以分號隔開)	
1-3-2其他課程門數	
1-3-3其他課程預計修課人數	
2-1-1心理健康活動場數	
2-1-1-1-1「講座」形式心理健康活動場次	
2-1-1-1-2「講座」形式心理健康活動預計參與人數	
2-1-1-2-1「影片賞析」形式心理健康活動場次	
2-1-1-2-2「影片賞析」形式心理健康活動預計參與人數	
2-1-1-3-1「小團體」形式心理健康活動場次	
2-1-1-3-2「小團體」形式心理健康活動預計參與人數	
2-1-1-4-1「工作坊」形式心理健康活動場次	
2-1-1-4-2「工作坊」形式心理健康活動預計參與人數	
2-1-1-5-1其他形式心理健康活動場次	
2-1-1-5-2其他形式心理健康活動預計參與人數	
2-2-1情感教育場數	
2-2-2-1-1「講座」形式情感教育活動場次	
2-2-2-1-2「講座」形式情感教育活動預計參與人數	
2-2-2-2-1「影片賞析」形式情感教育活動場次	
2-2-2-2-2「影片賞析」形式情感教育活動預計參與人數	
2-2-2-3-1「小團體」形式情感教育活動場次	
2-2-2-3-2「小團體」形式情感教育活動預計參與人數	
2-2-2-4-1「工作坊」形式情感教育活動場次	
2-2-2-4-2「工作坊」形式情感教育活動預計參與人數	
2-2-2-5-1其他形式情感教育活動場次	
2-2-2-5-2其他形式情感教育活動預計參與人數	
2-2-3其他議題活動場數	
2-2-3-1-1其他議題「講座」場次	
2-2-3-1-2其他議題「講座」預計參與人數	
2-2-3-2-1其他議題「影片賞析」場次	
2-2-3-2-2其他議題「影片賞析」預計參與人數	

2-2-3-3-1其他議題「小團體」場次	
2-2-3-3-2其他議題「小團體」預計參與人數	
2-2-3-4-1其他議題「工作坊」場次	
2-2-3-4-2其他議題「工作坊」預計參與人數	
2-2-3-5-1其他形式活動場次	
2-2-3-5-2其他形式活動預計參與人數	
3-1自殺防治守門人培訓場次	
3-2自殺防治守門人預計培訓人數	
3-3自殺防治守門人預計參訓對象(學生、導師、職員、家長.....請以頓號隔開)	
4-1-1辦理導師增能活動場次	
4-1-2辦理導師增能活動預計參與人數	
4-2-1辦理輔導人員增能活動場次	
4-2-2辦理輔導人員增能活動預計參與人數	
5校外精神科醫師駐校服務預計時數	